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7575 安美得 公司提供

序號	2
發言日期	115/04/17
發言時間	18:10:21
發言人	陳致祥
發言人職稱	執行長特助
發言人電話	02-22981755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通過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
符合條款	第44款
事實發生日	115/04/17

說明

1. 事實發生日:115/04/17
2. 公司名稱:安美得生醫股份有限公司
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
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
5. 發生緣由: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1月30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900號函規定辦理。
6. 因應措施:不適用
7. 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，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
 - (1)員工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1,773,944元
 - (2)董事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1,478,286元
 - (3)上述金額全數現金發放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